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Public Utilit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74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之業績公佈(「業績公佈」)及本公司於2018年4月30日刊發之年度報告(「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與業績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本公司核數師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發出保留意見及中房潮州徑南工業園項目之最新進展之資料。

**(I) 有關審核保留意見之更新資料**

**保留意見之基準**

茲提述業績公佈「節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載列之「保留意見之基準」一段及年報所載獨立核數師報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本集團若干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及發展中物業發出保留意見(「審核保留意見」)。詳情載於年報第42頁及43頁。

## 管理層對審核保留意見之看法

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一直與該債務人密切合作，以加快發展中物業驗收交付之進度及結算2017年初以來之應收賬款。然而，結果未能如預期理想且該債務人並無對發展中物業進行驗收交付手續。

儘管如此，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概不知悉該債務人對應收賬款之金額及發展中物業存在爭議以及拒絕償付結餘及完成驗收交付程序之證據。

鑑於該債務人與政府之直接及緊密關係，管理層認為，應收賬款將獲結算及發展中物業將獲驗收，儘管時間跨度更長。本公司將盡力與該債務人磋商，旨在盡快收回尚未償還應收賬款。

本公司擬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糾正有關審核保留意見之事項，因此本公司將考慮採取切實可行之方法確保相關審核保留意見不會載入本公司日後年度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中。管理層已與本公司核數師溝通及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相關審核保留意見在達致以下條件情況下將不會發生：(i)於2018年本公司可收回大部分應收賬款，並同時該債務人協定餘下應收賬款之還款時間及(ii)於2018年完成發展中物業之驗收交付並確認有關收益。

## (II) 中房潮州徑南工業園項目之最新進展

該項目共有三期。一期4,500畝建設用地\*之工程已基本竣工。就該項目之二期及三期而言，政府尚未進入招標程序，於此情況下，無法釐定建築項目二期及三期的時間表。

於2017年12月31日，累計3,700畝之一期建設用地已經驗收並轉讓予該債務人，而餘下已竣工土地之驗收交付仍在磋商中。

\* 實際數據以最終驗收測量為準

目前，本公司執行董事黃鎮坤先生(「黃先生」)為項目負責人，負責監察與該債務人結算應收賬款之進展以及該項目餘下已竣工土地之驗收。

黃先生每月定期與該債務人及潮州經濟開發區管委會溝通，及彼將盡力就應收賬款之結算促使該債務人及潮州經濟開發區管委會取得政府之進一步批准。

於2018年5月2日，中房潮州已向該債務人提交書面通知以進一步要求加快餘下已竣工土地之驗收交付之進度及結算尚未償還應收賬款。於2018年5月4日收到該債務人之書面回應，當中提述其已盡力執行餘下已竣工土地之驗收及交付，並將加快餘下已竣工土地之驗收交付之進度。鑑於現狀，本公司旨在於2018年年末完成餘下已竣工土地之驗收交付。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向所有潛在投資者及股東提供任何重大進展之最新資料。

承董事會命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敬明

中國瀋陽，2018年5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敬明先生、鄧曉綱先生及黃鎮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尹宗臣先生及李玉香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何慶佳先生及高紅紅女士。